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園區二路四十七號三〇五室

電話：(03)560116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0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0~6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1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55、61		二四、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2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5~67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8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9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63~64		三二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清 祥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1.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權利金收入，請詳附註二十。積體電路設計公司使用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矽智財達可供量產之狀態，且正式自晶圓代工廠投片生產出貨後，晶圓代工廠依據晶片價格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費用。
2.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權利金收入認列，係依據權利金報表簽回時點及合約規定，此部分較可能存在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取晶圓代工廠權利金收入未認列於正確時點之風險。
3. 本會計師考量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政策，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及分析性程序，並選取財務報導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權利金收入交易，核對至相關憑證及帳載紀錄，以確認權利金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其他事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張 雅 芸

張雅芸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4 日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六)	\$ 3,532,058	74	\$ 3,307,749	7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十)	\$ 74,193	2	\$ 73,423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九、二十及二六)	238,942	5	300,961	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六)	220,494	5	217,868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二十、二六及二七)	5,375	-	-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六及二七)	170	-	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六)	999	-	1,516	-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附註二一)	455,623	10	429,284	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46	-	-	-	2213	應付設備款 (附註二六)	12,524	-	7,400	-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五)	16,716	1	20,28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04,292	2	124,48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6,983	-	6,2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3,429	-	5,35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01,219	80	3,636,784	8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	9,197	-	2,039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79,922	19	859,903	19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六)	1,215	-	4,62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073	-	941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二六及二八)	122	-	12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4,097	-	6,20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5,721	-	8,6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4,084	-	6,81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二九及三二)	492,565	10	482,569	11	2645	存入保證金	20	-	10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7,390	-	11,26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274	-	13,970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83,798	2	84,839	2	2XXX	負債總計	889,196	19	873,873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3,898	-	3,276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十八及十九)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五及二九)	363,000	8	224,714	5		股 本				
1920	存出保證金	1,642	-	1,680	-	3110	普通股股本	746,865	16	746,633	1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59,351	20	821,768	18	3200	資本公積	132,279	3	122,21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45,823	20	761,844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28	-	5,17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20,810	42	1,934,071	4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72,361	62	2,701,085	6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5 )	-	25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9,385 )	-	( 5,980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9,640 )	-	( 5,729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841,865	81	3,564,207	80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29,509	-	20,472	1
						3XXX	權益總計	3,871,374	81	3,584,679	81
1XXX	資 產 總 計	\$ 4,760,570	100	\$ 4,458,552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760,570	100	\$ 4,458,5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何明洲



會計主管：官怡君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二七及三二)	\$ 3,849,053	100	\$ 3,605,9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u>3,849,053</u>	<u>100</u>	<u>3,605,968</u>	<u>100</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265,142	7	285,557	8
6200	管理費用	323,543	8	324,48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7,990	26	1,006,157	2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及九)	<u>41</u>	<u>-</u>	<u>3,11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96,716</u>	<u>41</u>	<u>1,619,317</u>	<u>45</u>
6900	營業淨利	<u>2,252,337</u>	<u>59</u>	<u>1,986,651</u>	<u>5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54,591	1	71,484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三及二一)	1,030	-	1,3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二一及二四)	( 19,751)	-	99,164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一)	( 589)	-	( 58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 <u>3,088</u> )	<u>-</u>	( <u>3,470</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2,193</u>	<u>1</u>	<u>167,982</u>	<u>5</u>
7900	稅前淨利	2,284,530	60	2,154,633	6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365,917</u>	<u>10</u>	<u>332,375</u>	<u>9</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918,613</u>	<u>50</u>	<u>1,822,258</u>	<u>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十 七)	\$ 2,035	-	\$ 5,5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失(附註 四、十八及二六)	( 3,405)	-	( 7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八)	( 530)	-	34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附註 四、十一及十八)	( 20)	-	( 2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1,920)	-	5,11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916,693</u>	<u>50</u>	<u>\$ 1,827,373</u>	<u>51</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11,849	50	\$ 1,834,250	51
8620	非控制權益	<u>6,764</u>	<u>-</u>	<u>( 11,992)</u>	<u>-</u>
8600		<u>\$ 1,918,613</u>	<u>50</u>	<u>\$ 1,822,258</u>	<u>5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09,973	50	\$ 1,839,227	51
8720	非控制權益	<u>6,720</u>	<u>-</u>	<u>( 11,854)</u>	<u>-</u>
8700		<u>\$ 1,916,693</u>	<u>50</u>	<u>\$ 1,827,373</u>	<u>5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25.60</u>		<u>\$ 24.57</u>	
9850	稀 釋	<u>\$ 25.51</u>		<u>\$ 24.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何明洲



會計主管：官怡君





力旺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股 數 ( 仟 股 )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 損 )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4,643	\$ 746,423	\$ 114,313	\$ 761,844	\$ 4,980	\$ 1,400,884	\$ 2,167,708	\$ 61	(\$ 5,231)	\$ 3,023,274	\$ 30,504	\$ 3,053,778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90	( 190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306,409 )	( 1,306,409 )	-	-	( 1,306,409 )	-	( 1,306,409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1,304	-	-	-	-	-	-	1,304	( 1,304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09	-	-	-	-	-	-	109	-	109
D1	113 年度淨利 ( 損 )	-	-	-	-	-	1,834,250	1,834,250	-	-	1,834,250	( 11,992 )	1,822,258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536	5,536	190	( 749 )	4,977	138	5,115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39,786	1,839,786	190	( 749 )	1,839,227	( 11,854 )	1,827,373
E1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1	210	6,492	-	-	-	-	-	-	6,702	590	7,2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2,536	2,53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4,664	746,633	122,218	761,844	5,170	1,934,071	2,701,085	251	( 5,980 )	3,564,207	20,472	3,584,679
	113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83,979	-	( 183,979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58	( 558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642,608 )	( 1,642,608 )	-	-	( 1,642,608 )	-	( 1,642,608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2,743	-	-	-	-	-	-	2,743	( 2,743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48	-	-	-	-	-	-	148	-	148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1,911,849	1,911,849	-	-	1,911,849	6,764	1,918,613
D3	11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35	2,035	( 506 )	( 3,405 )	( 1,876 )	( 44 )	( 1,920 )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913,884	1,913,884	( 506 )	( 3,405 )	1,909,973	6,720	1,916,693
E1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3	232	7,170	-	-	-	-	-	-	7,402	3,429	10,83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	1,631	1,631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4,687	\$ 746,865	\$ 132,279	\$ 945,823	\$ 5,728	\$ 2,020,810	\$ 2,972,361	(\$ 255)	(\$ 9,385)	\$ 3,841,865	\$ 29,509	\$ 3,871,3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何明洲



會計主管：官怡君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84,530	\$ 2,154,633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433	46,633
A20200	攤銷費用	119,947	103,07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1	3,116
A20900	財務成本	589	582
A21200	利息收入	( 54,591)	( 71,48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31	2,53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088	3,47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8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0,412	( 93,50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35)	( 9)
A29900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	-	1,7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67,493	( 97,6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317)	-
A31230	預付款項	3,033	73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712)	( 1,297)
A32125	合約負債	770	( 3,8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12	43,12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5	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58	( 44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98)	( 657)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26,339	80,25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	2,532,838	2,171,1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5,105	72,9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86,205)	( 251,7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01,738</u>	<u>1,992,33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139)	(\$ 54,65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9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8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20,856)	( 109,31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38,286)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13,243)	( 164,9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0,000)	( 3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5,367)	( 3,9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642,597)	( 1,306,40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0,831	7,292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589)	( 60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37,712)	( 1,333,64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26,474)	82,492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224,309	576,22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307,749	2,731,52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532,058	\$ 3,307,7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何明洲



會計主管：官怡君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旺公司)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力旺公司股票自 100 年 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力旺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與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A.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放量減少)，

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B.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C.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者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力旺公司及由力旺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1.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 「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

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力旺公司及由力旺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四及附表五。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力旺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力旺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

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 2. 內部產生－研究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與第三方之合約導致使用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亦屬於現金，除非該等限制改變存款之性質，而使其不再符合現金之定義。有關本公司使用活期存款之合約限制請參見附註六。若合約對於活期存款之使用限制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則相關金額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授權收入

##### 1. 技術服務收入：

依協議所提供之技術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2. 權利金收入：

授權不更新或無技術支援之情況下仍可維持運作之智慧財產所收取之收入即為權利金收入，客戶使用該智慧財產於晶圓代工廠量產時，依照生產量、銷售額或其他衡量方式決定權利金價款並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三) 借款成本

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非控制權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非控制權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六、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3,532,021	\$ 3,307,712
零用金	37	37
	<u>\$ 3,532,058</u>	<u>\$ 3,307,74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1.700%	0.002%~4.85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1,215</u>	<u>\$ 4,620</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u>\$ 1,215</u>	<u>\$ 4,62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	<u>\$ 122</u>	<u>\$ 120</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42,142	\$304,120
減：備抵損失	( 3,200)	( 3,159)
	<u>\$238,942</u>	<u>\$300,961</u>

本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經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

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5.44%	1.95%-13.75%	4.35%-17.98%	100%	
總帳面金額	\$ 179,866	\$ 20,882	\$ 29,136	\$ 10,686	\$ 1,572	\$ 242,14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1,119 )	( 509 )	( 1,572 )	( 3,200 )
攤銷後成本	\$ 179,866	\$ 20,882	\$ 28,017	\$ 10,177	\$ -	\$ 238,942

####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84%-5.47%	1.95%-4.94%	4.35%-4.76%	100%	
總帳面金額	\$ 258,982	\$ 43,496	\$ 3	\$ -	\$ 1,639	\$ 304,1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520 )	-	-	( 1,639 )	( 3,159 )
攤銷後成本	\$ 258,982	\$ 41,976	\$ 3	\$ -	\$ -	\$ 300,96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3,159	\$ 4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1	3,116
年底餘額	\$ 3,200	\$ 3,159

## 十、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力旺公司	燭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燭碼公司)	產品設計、資訊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智慧財產權等	74.57%	75.25%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力旺公司	eMemory Japan 合同 會社 (eMemory Japan)	產品設計、智慧財產管 理、技術服務	100%	100%	2
燭碼公司	PUFsecurity USA Corporation (PUFsecurity)	業務推廣	100%	100%	—
	燭積科技(上海)有限 公司(燭積公司)	產品設計及相關服務 業務	100%	100%	—

備 註：

1. 本公司員工於 113 年間執行燭碼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致力旺公司持股比例由 75.38%下降為 75.25%。  
本公司員工於 114 年間執行燭碼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致力旺公司持股比例由 75.25%下降為 74.57%。
2. 力旺公司於 114 年 5 月匯出 eMemory Japan 投資款日圓 25,000 仟元。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漢芝公司)	\$ 5,721	\$ 8,681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漢芝公司	2.23%	2.24%

漢芝公司員工於 113 年度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力旺公司持股比例由 2.28%降至 2.24%。

漢芝公司員工於 114 年度執行員工認股權，致力旺公司持股比例由 2.24%降至 2.2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3,088)	(\$ 3,470)
其他綜合損益	( 20)	( 21)
綜合損益總額	(\$ 3,108)	(\$ 3,491)

力旺公司對漢芝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 20%，惟力旺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故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力旺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 用	\$491,952	\$482,257
營業租賃出租	613	312
	<u>\$492,565</u>	<u>\$482,569</u>

(一) 自 用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研 發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23,905	\$ 378,152	\$ 119,506	\$ 29,834	\$ 651,397
增 添	-	3,582	56,426	1,170	61,178
處 分	-	( 1,534)	( 8,209)	( 1,538)	( 11,281)
重 分 類	( 114)	( 265)	-	-	( 379)
淨兌換差額	-	-	-	( 16)	( 1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791</u>	<u>\$ 379,935</u>	<u>\$ 167,723</u>	<u>\$ 29,450</u>	<u>\$ 700,899</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11,515	\$ 44,040	\$ 13,585	\$ 169,140
折舊費用	-	11,071	33,225	6,867	51,163
處 分	-	( 1,534)	( 8,209)	( 1,538)	( 11,281)
重 分 類	-	( 68)	-	-	( 68)
淨兌換差額	-	-	-	( 7)	( 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0,984</u>	<u>\$ 69,056</u>	<u>\$ 18,907</u>	<u>\$ 208,947</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23,791</u>	<u>\$ 258,951</u>	<u>\$ 98,667</u>	<u>\$ 10,543</u>	<u>\$ 491,952</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3,905	\$ 378,205	\$ 104,512	\$ 26,528	\$ 633,150
增 添	-	4,915	40,828	5,866	51,609
處 分	-	( 4,968)	( 25,834)	( 2,508)	( 33,310)
重 分 類	-	-	-	( 39)	( 39)
淨兌換差額	-	-	-	( 13)	( 1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905</u>	<u>\$ 378,152</u>	<u>\$ 119,506</u>	<u>\$ 29,834</u>	<u>\$ 651,397</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05,658	\$ 44,149	\$ 10,190	\$ 159,997
折舊費用	-	10,825	25,725	5,916	42,466
處 分	-	( 4,968)	( 25,834)	( 2,508)	( 33,310)
重 分 類	-	-	-	( 11)	( 11)
淨兌換差額	-	-	-	( 2)	( 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1,515</u>	<u>\$ 44,040</u>	<u>\$ 13,585</u>	<u>\$ 169,14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23,905</u>	<u>\$ 266,637</u>	<u>\$ 75,466</u>	<u>\$ 16,249</u>	<u>\$ 482,257</u>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114年1月1日	\$ 114	\$ 265	\$ 379
重 分 類	114	265	379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u>	<u>\$ 530</u>	<u>\$ 758</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67	\$ 67
折舊費用	-	10	10
重 分 類	-	68	6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5</u>	<u>\$ 14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228</u>	<u>\$ 385</u>	<u>\$ 613</u>
<u>成本</u>			
11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114</u>	<u>\$ 265</u>	<u>\$ 379</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62	\$ 62
折舊費用	-	5	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7</u>	<u>\$ 6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4</u>	<u>\$ 198</u>	<u>\$ 312</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建築資產，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20	\$ 30
第 2 年	<u>40</u>	<u>-</u>
	<u>\$ 160</u>	<u>\$ 30</u>

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主建物	35~50 年
電力設備	5~10 年
空調設備	5~8 年
消防設備	5 年
研發設備	2~8 年
辦公設備	3~5 年

### 十三、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4,473	\$ 6,634
運輸設備	2,753	4,469
辦公設備	<u>164</u>	<u>166</u>
	<u>\$ 7,390</u>	<u>\$ 11,269</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096</u>	<u>\$ 13,14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604	\$ 2,614
運輸設備	1,490	1,381
辦公設備	<u>166</u>	<u>167</u>
	<u>\$ 5,260</u>	<u>\$ 4,162</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 <u>\$ 919</u> )	( <u>\$ 1,326</u> )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429	\$ 5,351
非流動	\$ 4,097	\$ 6,20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38%~7.80%	1.38%~7.80%
運輸設備	4.15%	4.15%
辦公設備	3.00%	3.00%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二。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796	\$ 3,97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9,523)	(\$ 8,347)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車位及機房租賃等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四、無形資產

	專	利	電	商	合
	專	利	腦	標	計
	權	權	軟	權	計
	權	權	體	權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90,815	\$ 103,204	\$ 3,000	\$ 297,019	
增    添	12,878	106,028	-	118,906	
處    分	-	( 82,741)	-	( 82,74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03,693	\$ 126,491	\$ 3,000	\$ 333,184	
<u>累計攤銷</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8,956	\$ 70,236	\$ 2,988	\$ 212,180	
攤銷費用	14,157	105,778	12	119,947	
處    分	-	( 82,741)	-	( 82,74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53,113	\$ 93,273	\$ 3,000	\$ 249,386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50,580	\$ 33,218	\$ -	\$ 83,798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0,937	\$ 85,100	\$ 3,000	\$ 269,037
增 添	11,754	98,656	-	110,410
處 分	( 158)	( 80,552)	-	( 80,710)
重 分 類	( 1,718)	-	-	( 1,71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815</u>	<u>\$ 103,204</u>	<u>\$ 3,000</u>	<u>\$ 297,019</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3,077	\$ 63,696	\$ 2,965	\$ 189,738
攤銷費用	15,955	87,092	23	103,070
處 分	( 76)	( 80,552)	-	( 80,62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956</u>	<u>\$ 70,236</u>	<u>\$ 2,988</u>	<u>\$ 212,18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51,859</u>	<u>\$ 32,968</u>	<u>\$ 12</u>	<u>\$ 84,839</u>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use®、NeoPUF®、NeoEE®及 NeoMTP®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1,478 件，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期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5 年
電 腦 軟 體	1~3 年
商 標 權	5 年

## 十五、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專利權年費	\$ 6,915	\$ 6,816
預付軟體費	76	2,680
預付軟體維護費	975	1,284
預付所得稅	665	1,203
預付會費	1,072	609
其 他	7,013	7,695
	<u>\$ 16,716</u>	<u>\$ 20,287</u>
其他資產		
暫 付 款	<u>\$ 6,983</u>	<u>\$ 6,27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預付房屋款	<u>\$363,000</u>	<u>\$224,714</u>
<u>十六、其他負債</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156,379	\$154,255
應付未休假給付	9,191	8,612
應付勞務費	1,834	2,597
其他	<u>53,090</u>	<u>52,404</u>
	<u>\$220,494</u>	<u>\$217,868</u>
其他負債		
預收政府補助款	\$ 7,158	\$ -
代收款	2,030	2,031
暫收款	<u>9</u>	<u>8</u>
	<u>\$ 9,197</u>	<u>\$ 2,039</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力旺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力旺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力旺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3,579	\$ 24,0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9,495)	( 17,2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084</u>	<u>\$ 6,8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u>\$ 27,961</u>	<u>(\$ 14,951)</u>	<u>\$ 13,010</u>
利息費用(收入)	<u>350</u>	<u>( 193)</u>	<u>157</u>
認列於損益	<u>350</u>	<u>( 193)</u>	<u>15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1,294)	( 1,294)
精算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 689)	-	( 689)
—經驗調整	( 3,553)	-	( 3,5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4,242)</u>	<u>( 1,294)</u>	<u>( 5,536)</u>
雇主提撥	<u>-</u>	<u>( 814)</u>	<u>( 814)</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24,069</u>	<u>( 17,252)</u>	<u>6,817</u>
利息費用(收入)	<u>361</u>	<u>( 265)</u>	<u>96</u>
認列於損益	<u>361</u>	<u>( 265)</u>	<u>9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1,184)	( 1,184)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 286)	-	( 286)
—經驗調整	( 565)	-	( 5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851)</u>	<u>( 1,184)</u>	<u>( 2,035)</u>
雇主提撥	<u>-</u>	<u>( 794)</u>	<u>( 794)</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79</u>	<u>(\$ 19,495)</u>	<u>\$ 4,084</u>

力旺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力旺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 力旺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7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25%	4.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609)	(\$ 664)
減少 0.25%	\$ 631	\$ 68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02	\$ 658
減少 0.25%	(\$ 585)	(\$ 63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00	\$ 83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5年	11.2年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4,687</u>	<u>74,664</u>
已發行股本	<u>\$ 746,865</u>	<u>\$ 746,633</u>

力旺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1,295	\$ 14,125
股票發行溢價－已執行／失效員工認股權	21,298	17,67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26,295	23,55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2)	63,391	63,24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3,619
	<u>\$132,279</u>	<u>\$122,21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力旺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時，因子公司權利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力旺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力旺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力旺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力旺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力旺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力旺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

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法定盈餘公積至少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力旺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1 日及 113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83,979</u>	<u>\$ -</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558</u>	<u>\$ 190</u>
現金股利	<u>\$ 1,642,608</u>	<u>\$ 1,306,40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2.00	\$ 17.50

力旺公司 115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1,388</u>
特別盈餘公積	<u>\$ 3,911</u>
現金股利	<u>\$ 1,531,073</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0.50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u>\$ 251</u>	<u>\$ 61</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 486)	21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之份額	( 20)	( 2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506)	190
年底餘額	<u>(\$ 255)</u>	<u>\$ 25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980)	(\$ 5,23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 3,405)	( 74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3,405)	( 749)
年底餘額	(\$ 9,385)	(\$ 5,980)

(五)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0,472	\$ 30,50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743)	( 1,304)
本年度淨利(損)	6,764	( 11,99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44)	13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631	2,536
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	3,429	590
年底餘額	\$ 29,509	\$ 20,472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計畫

力旺公司於 105 年 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力旺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力旺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力旺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超過發行辦法規定比率等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23	\$ 318.4	44	\$ 318.4
本年度行使	( 23)	318.4	( 21)	318.4
年底流通在外	-	-	23	318.4
年底可執行	-	-	23	318.4

於 114 及 113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419 元及 2,388 元。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318.4	\$ 318.4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15 年	1.15 年

力旺公司於 105 年 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351 元
行使價格	351 元
預期波動率	43.24%
預期存續期間	6~7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1%~0.75%

力旺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 0 仟元。

燭碼公司於 110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4,089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燭碼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2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燭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3,277	\$ 2	3,418	\$ 2
本年度行使	( 425)	2	( 97)	2
本年度註銷	( 134)	2	( 44)	2
年底流通在外	<u>2,718</u>	2	<u>3,277</u>	2
年底可執行	<u>2,718</u>	2	<u>1,910</u>	2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2	\$ 2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71 年	1.71 年

熵碼公司於 110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0.53 元
行使價格	2 元
預期波動率	51.93%~53.25%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28%~0.29%

熵碼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 仟元及 31 仟元。

熵碼公司於 111 年 6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9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熵碼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4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熵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1,828	\$ 4	2,080	\$ 4
本年度行使	( 282)	4	( 96)	4
本年度註銷	( 165)	4	( 156)	4
年底流通在外	<u>1,381</u>	4	<u>1,828</u>	4
年底可執行	<u>789</u>	4	<u>519</u>	4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4	\$ 4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45 年	2.45 年

熵碼公司於 111 年 6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3.68 元
行使價格	4 元
預期波動率	54.33%~54.93%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1%~1.18%

熵碼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08 仟元及 658 仟元。

熵碼公司於 111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42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熵碼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4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熵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279	\$ 4	282	\$ 4
本年度行使	( 39)	4	( 3)	4
本年度註銷	( 72)	4	-	-
年底流通在外	<u>168</u>	4	<u>279</u>	4
年底可執行	<u>92</u>	4	<u>82</u>	4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4	\$ 4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70 年	2.70 年

熵碼公司於 111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3.68 元
行使價格	4 元
預期波動率	55.52%~56.31%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6%~1.18%

熵碼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迴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4) 仟元及 131 仟元。

熵碼公司於 112 年 8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968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熵碼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5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熵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2,715	\$ 5	2,965	\$ 5
本年度行使	( 260)	5	-	-
本年度註銷	( 259)	5	( 250)	5
年底流通在外	<u>2,196</u>	5	<u>2,715</u>	5
年底可執行	<u>505</u>	5	<u>-</u>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5	\$ 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2.58 年	3.58 年

燭碼公司於 112 年 8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4.36 元
行使價格	5 元
預期波動率	56.84%~60.95%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5%~1.09%

燭碼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20 仟元及 1,650 仟元。

燭碼公司於 113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163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燭碼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5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燭碼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114年度		113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				
年初流通在外	1,153	\$ 5	-	\$ -
本年度給與	-	-	1,163	5
本年度註銷	( 125)	5	( 10)	5
年底流通在外	<u>1,028</u>	5	<u>1,153</u>	5
年底可執行	<u>-</u>	-	<u>-</u>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u>		<u>\$ 0.35</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5	\$ 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3.81 年	4.81 年

燭碼公司於 113 年 10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Merton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2.87 元
行使價格	5 元
預期波動率	58.17%~58.65%
預期存續期間	3.5~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41%~1.43%

燭碼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09 仟元及 66 仟元。

## 二十、收 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權利金收入	\$ 2,597,277	\$ 2,471,959
技術服務收入	<u>1,251,776</u>	<u>1,134,009</u>
	<u>\$ 3,849,053</u>	<u>\$ 3,605,968</u>

### (一) 合約餘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238,942</u>	<u>\$ 300,961</u>	<u>\$ 194,960</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u>\$ 5,375</u>	<u>\$ -</u>	<u>\$ -</u>
合約負債			
技術服務收入	<u>\$ 74,193</u>	<u>\$ 73,423</u>	<u>\$ 77,26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技術服務收入	<u>\$ 58,666</u>	<u>\$ 56,668</u>

###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內 銷	\$ 2,159,573	\$ 2,102,300
亞 洲	1,331,328	1,270,919
其 他	<u>358,152</u>	<u>232,749</u>
	<u>\$ 3,849,053</u>	<u>\$ 3,605,968</u>

##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一)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	\$ 54,579	\$ 71,471
其他	<u>12</u>	<u>13</u>
	<u>\$ 54,591</u>	<u>\$ 71,484</u>

### (二)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u>\$ 1,030</u>	<u>\$ 1,386</u>

###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四)	\$ 13,360	\$ 5,510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6,503)	91,360
其他	<u>3,392</u>	<u>2,294</u>
	<u>(\$ 19,751)</u>	<u>\$ 99,164</u>

### (四)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60	\$ 440
銀行借款之利息	229	140
其他	<u>-</u>	<u>2</u>
	<u>\$ 589</u>	<u>\$ 582</u>

### (五) 折舊及攤銷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6,433</u>	<u>\$ 46,63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	\$ 8
管理費用	6,848	5,547
研發費用	<u>113,099</u>	<u>97,515</u>
	<u>\$119,947</u>	<u>\$103,07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 25,862	\$ 25,353
確定福利計劃 (附註十七)	<u>96</u>	<u>157</u>
	25,958	25,510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十九)		
權益交割	1,631	2,536
其他員工福利	<u>1,210,979</u>	<u>1,298,1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38,568</u>	<u>\$ 1,326,1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38,568</u>	<u>\$ 1,326,18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力旺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彌補虧損後且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25%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不低於當年度員工酬勞總額之 10%作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4 日及 114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15%	15%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408,883</u>		<u>\$389,033</u>	
董事酬勞	<u>\$ 40,888</u>		<u>\$ 38,903</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力旺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66,712	\$358,74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05 )	( 27,809 )
	366,407	330,94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0 )	1,43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365,917</u>	<u>\$332,37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稅前淨利	<u>\$ 2,276,116</u>	<u>\$ 2,165,6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56,168	\$ 434,1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314 )	7,78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132 )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87,632 )	( 81,61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305 )	( 27,80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5,917</u>	<u>\$ 332,375</u>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46</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4,292</u>	<u>\$124,48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3,276</u>	<u>\$ 622</u>	<u>\$ 3,89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u>\$ 941</u>	<u>\$ 132</u>	<u>\$ 1,073</u>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u>\$ 3,770</u>	<u>(\$ 494)</u>	<u>\$ 3,27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u>\$ -</u>	<u>\$ 941</u>	<u>\$ 94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25.60</u>	<u>\$ 24.57</u>
稀釋每股盈餘	<u>\$ 25.51</u>	<u>\$ 24.5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911,849</u>	<u>\$ 1,834,250</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員工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911,849</u>	<u>\$ 1,834,25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677	74,6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57	130
員工認股權	8	2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4,942</u>	<u>74,813</u>

若力旺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政府補助

力旺公司申請經濟部 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2 奈米 Nanosheet 製程適於 AI、HPC 等高階應用之整合型晶片安全矽智財解決方案計畫」案於 114 年 10 月 3 日審查通過，核定總經費 157,740 仟元，補助款 78,000 仟元，另提供銀行甲存本票 78,000 仟元及履約保證函 14,340 仟元作為擔保品。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計已認列補助款收入 7,487 仟元。

燭碼公司申請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零信任硬體安全模組（PDF-HSM）伺服器系統開發」案於 114 年 10 月 29 日審查通過，核定總經費 15,800 仟元，補助款 7,280 仟元，另提供銀行甲存本票 7,280 仟元作為擔保品。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燭碼公司累計已認列補助款收入 5,873 仟元。

燭碼公司申請經濟部 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PUF-based AIoT 晶片安全元件研發計畫」案於 111 年 1 月 14 日審查通過，核定總經費 70,000 仟元，補助款 28,000 仟元，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已結案，實際分

配補助款共計 26,468 仟元，已全數認列補助款收入。燭碼公司另提供銀行甲存本票 28,000 仟元作為擔保品，已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解除擔保。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215	\$ 1,215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4,620	\$ 4,620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620	\$ 5,3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 3,405)	( 749)
年底餘額	\$ 1,215	\$ 4,620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係以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 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 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 3,779,099	\$ 3,616,6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1,215	4,62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3,968	38,31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  
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等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含關係  
人)、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  
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

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財務規劃，均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減）之金額。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美	元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 20,433		\$ 42,836	
益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06,722	\$ 2,923,4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5,421	384,337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25 仟元及 38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除了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因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 5% 之客戶皆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547	\$ 24,418	\$ 23	\$ -	\$ 43,988
租賃負債	301	601	2,706	4,183	7,791
	<u>\$ 19,848</u>	<u>\$ 25,019</u>	<u>\$ 2,729</u>	<u>\$ 4,183</u>	<u>\$ 51,77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3,608</u>	<u>\$ 4,183</u>	<u>\$ -</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468	\$ 15,537	\$ 316	\$ -	\$ 38,321
租賃負債	446	968	4,286	6,413	12,113
	<u>\$ 22,914</u>	<u>\$ 16,505</u>	<u>\$ 4,602</u>	<u>\$ 6,413</u>	<u>\$ 50,434</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5,700</u>	<u>\$ 6,413</u>	<u>\$ -</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380,000</u>	<u>330,000</u>
	<u>\$380,000</u>	<u>\$330,0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力旺公司及子公司（係力旺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漢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芝公司）	實質關係人
群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群旺公司）	實質關係人(112年9月28日至113年2月29日)
陳自強	主要管理階層
徐木泉	主要管理階層
曾繁城	主要管理階層
孫元成	主要管理階層
彭啓煌	主要管理階層
陳莉菁	主要管理階層
徐浩	主要管理階層
徐清祥	主要管理階層
何明洲	主要管理階層
盧俊宏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6,621</u>	<u>\$ -</u>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三) 營業費用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研究實驗費	實質關係人	<u>\$ 299</u>	<u>\$ 5,71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費用係依雙方議價決定。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漢芝公司	\$ 5,375	\$ -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	\$ 170	\$ 55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40,093	\$134,713
退職員工福利	932	692
股份基礎給付	292	411
	<u>\$141,317</u>	<u>\$135,8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	\$ 120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含稅金額）如下：

合 約 性 質	合 約 金 額	已 付 金 額	未 付 金 額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5,000	\$ 381,150	\$ 1,433,850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3,090	31.4300 (美元：新台幣)	\$ 411,426
美元	50	7.0288 (美元：人民幣)	1,583
日圓	41	0.2008	8
			<u>\$ 413,01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38	31.4300	\$ 4,347
日幣	3,939	0.2008	791
人民幣	137	4.4960	615
			<u>\$ 5,753</u>

11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6,215	32.7850 (美元：新台幣)	\$ 859,468
美元	50	7.1884 (美元：人民幣)	1,611
日幣	216	0.2099	46
			<u>\$ 861,12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33	32.7850	\$ 4,368
日幣	12,476	0.2099	2,619
人民幣	101	4.4780	452
			<u>\$ 7,439</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14年度		113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4300 (美元：新台幣)	<u>\$ 38</u>	32.7850 (美元：新台幣)	<u>\$ 5,606</u>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全數銷除。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三二、部門資訊

#### (一)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相同，故 114 及 113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14 及 113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權利金收入	\$ 2,597,277	\$ 2,471,959
技術服務收入	1,251,776	1,134,009
	<u>\$ 3,849,053</u>	<u>\$ 3,605,968</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依地區別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內銷	\$ 2,159,573	\$ 2,102,300	\$ 497,120	\$ 491,698
亞洲	1,331,328	1,270,919	2,835	926
其他	358,152	232,749	-	1,214
	<u>\$ 3,849,053</u>	<u>\$ 3,605,968</u>	<u>\$ 499,955</u>	<u>\$ 493,838</u>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權利金收入金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所佔比例%	金額	所佔比例%
甲公司	\$ 1,004,400	39	\$ 932,901	38
乙公司	547,346	21	597,425	24
丙公司	268,275	10	218,847	9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 公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四)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力旺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燻碼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0,000	\$ 50,000	\$ -	2.16%	2	\$ -	營運週轉	\$ -	—	\$ -	\$ 384,187	\$ 1,536,746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吸業管理辦法」規定，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如下：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具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基於風險考量，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2.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其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3. 本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除需依第 1、2 點外，亦不得超過借款人淨值百分之三十，但資金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者，不在此限。
4.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淨值計算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為依據，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仟 )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 / 淨值	
力旺公司	股票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0	\$ 1,215	2.81	\$ 1,215	註二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係按 114 年 12 月底公允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14 年 12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力旺公司	熵碼公司	1	銷貨收入	\$ 6,127	—	0.16%
			1	利息費用	3	—	-
			1	其他收入	1,054	—	0.03%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359	—	0.79%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570	—	0.35%
			1	合約負債	2,887	—	0.06%
			1	營業費用	12,047	—	0.31%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91	—	0.02%
			1	營業費用	11,674	—	0.30%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27	—	0.05%
			1	營業費用	6,422	—	0.17%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6	—	0.01%			
1	熵碼公司	PUFsecurity	3	營業費用	12,705	—	0.33%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8	—	-
			3	營業費用	623	—	0.02%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	比例(%)				帳面金額
力旺公司	熵碼公司	新竹縣	產品設計、資訊軟體服務、資 料處理服務、智慧財產權等	\$ 275,634	\$ 275,634	82,563	74.57	\$ 74,124	\$ 25,792	\$ 19,040	子公司
	eMemory Japan	日本	產品設計、智慧財產管理、技 術服務	27,474	22,255	-	100.00	7,465	( 4,385)	( 4,385)	子公司
	漢芝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件製造	27,900	27,900	2,057	2.23	5,721	( 122,466)	( 3,088)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熵碼公司	PUFsecurity	美國	業務推廣	7,777	7,777	-	100.00	6,148	848	848	子公司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熵積公司	產品設計及相關服務業務	\$ 7,445 (USD 250)	註一及二	\$ 7,445 (USD 250)	\$ -	\$ -	\$ 7,445 (USD 250)	\$ 57	100.00%	\$ 57	\$ 7,085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7,445 (USD 250)	\$ 7,445 (USD 250)	\$ 2,305,119

註一：係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二：熵碼公司於 111 年 7 月投資設立熵積公司，並於 112 年 2 月 3 日匯出投資款美金 250 仟元。